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第 629 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二、報告事項：

（一）102 年 9 月 13 日第 628 次董事會及 9 月 17 日臨時董事會之議事錄。

（二）公司經營業務報告。

（三）依董事會決議修訂本公司「應提報董事會工作事項明細表」（13 等一級副主管異動案備查）。

（四）資訊處電信所及石化事業部報廢固定資產計 3 項。

（五）102/07~08「遠期外匯交易」、「油品衍生性商品交易」實地查核報告及「螺絲攻牙油銷售機制」專案檢核建議改進事項追蹤報告。

（六）102/08 監辦查核金額以上採購案（計 94 件）。

（七）第 628 次董事會以前擬予結案之決議事項追蹤案件。

三、討論事項：

（一）案由：擬訂定本公司 103 年度內部檢核工作計畫，提請核議。

說明：本公司 103 年度內部檢核工作計畫係依據公司營業政策、業務計畫、董事會議、監察人會議、業務會報及擴大業務會報等決議事項、上級機關指示事項以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等研訂，已於 102 年 9 月 25 日函送各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查閱。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為配合業務需要，擬修訂本公司應提報董事會工作事項明細表，提請核議。

說明：為配合法令及實際作業需要，於現行本公司應提報董事會工作事項「十四等以上主管人員之任免及留資停薪」、「轉投資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職務人員之借調及任免」及「派兼轉投資公司董監事人員之任免」等 3 項之備註欄擬增列「若人選由主管機關直接核派者，逕提董事會報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三)案由：高雄市小港區鳳鼻頭段 1070 地號南側土地，擬設定地上權予台耀石化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請核議。

說明：

一、本案土地屬都市計畫外臨海工業區，依本公司 100 年 10 月 14 日第 605 次董事會通過之台耀公司合資協議書，同意價購土地並出租及/或設定地上權予合資公司（台耀公司），並報奉 100 年 12 月 9 日第 607 次董事會通過向中石化公司議價取得本案土地。

二、本案權利金之擬定，經本公司委請 2 家、台耀公司另委請 1 家估價公司鑑定市場價格。權利金底價擬將另案簽奉總經理核定後與台耀公司進行議價簽約後提報董事會備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修正提案及契約內容後通過。

(四)案由：「M10001煉製事業部大林廠蒸餾暨相關工場更新投資計畫」因環評作業影響擬辦理計畫變更，展延工期18個月至106年6月30日完工，投資總額維持不變，提請核議。

說明：

一、本投資案前報奉98年12月11日第584次董事會通過列為本公司100年新興固定資產投資計畫，計畫期間自

100年7月至104年12月底止計4.5年。

- 二、本計畫展延主要原因係原預訂於100年完成之環評作業，延後至102年5月1日始獲環保署通過，較原訂計畫起始日（100年7月）落後1年10個月，致原訂104年底完成本計畫之規劃已不可行，加上公共工程委員會要求工程統包案之決標方式由最低價得標改為公開評選最有利標方式進行，造成第11柴油加氫脫硫工場及第12煤油加氫脫硫工場興建工程案延長採購作業時程。經評估整個工程計畫已進行及待進行之時程，擬展延工期。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請掌握施工進度、品質並注意工安、降低成本，孫董事所提計畫執行後產銷所衍生之問題請經理部門注意。

- (五)案由：探採事業部經營之新竹市成功段12地號等1筆土地，面積合計6420平方公尺，擬以公開權利金、年租金為申報地價6.25%方式，辦理設定存續期間50年地上權招標，提請核議。

說明：

- 一、本案土地位於大學路旁，距交通大學約300公尺，都市計畫使用分區為第二種住宅區，目前作停車場及球場使用。為推動活化增加公司收益，擬以公開權利金底價方式，辦理設定存續期間50年地上權招標，供地上權人依都市計畫容許使用規定使用。
- 二、本案委請2家估價公司估價，估算權利金市場價格及建議底價，招商文件參酌承德路案訂定。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如下：

一、照案通過。

二、請經理部門持續規劃最有利於公司之閒置資產處理方式，以提升公司獲利。

(六)通過人事案如下：

一、本公司投資之尼米克船舶公司董事職務由貿易處處長畢淑蓓接兼。

二、台潮石油作業公司總經理職務推薦由探採事業部測勘處處長魏聲焜接任。